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披露了《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季度报告披露指南要求，现对“一、主要财务数据”中的“（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部分进行更正，本次更正不会对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业绩造成影响。

具体更正内容如下：

更正前：

（三）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	主要原因
货币资金	120.12	主要系报告期内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到期收回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73.78	主要系报告期内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到期收回所致。
应收账款	116.03	主要系前三季度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8,411.36	主要系收到票据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175.23	主要系报告期内预付材料款项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48.73	主要系报告期内待抵扣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66.07	主要系报告期《年产 10000 公斤 AMOLED 用高性能发光材料及 AMOLED 发光材料研发项目》持续投入所致。
开发支出	不适用	主要系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81	主要系报告期内预付工程、设备款结转固定资产所致。
应付账款	65.65	主要系报告期内采购量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63.87	主要系报告期内人员增加及薪酬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59.53	主要系报告期内支付上年度计提的企业所得税所致。
其他应付款	120.01	主要系未付员工租房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64.96	主要系报告期内确认销售收入待转销项税额减少所致。
未分配利润	32.27	主要系报告期内净利润增加所致。
营业收入	119.40	主要系报告期内有机发光材料和蒸发源设备销售额大幅度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	102.91	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增加，成本亦相应增加所致。
税金及附加	181.59	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增加，税金及附加亦相应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68.81	主要系管理人员薪酬、中介机构服务费等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232.86	主要系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	147.26	主要系本期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投资产品获得的收益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存在交易性金融资产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781.96	主要系报告期内计提较大数额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处置固定资产所致。
营业外收入	151.03	主要系 2021 年收到上市补助所致。

营业外支出	733.86	主要系对外捐赠所致。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28	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大幅增加，收到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收到的税费返还	90.30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增值税增量留抵退税所致。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44	主要系报告期内购买商品增加，所付款项增加所致。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71	主要系人员薪酬增加所致。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5.24	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增加，税金及附加亦相应增加所致。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不适用	主要系交易性金融资产到期所致。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不适用	主要系交易性金融资产到期所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处置固定资产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8.15	主要系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采购增加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	不适用	主要系购买结构性存款所致。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	主要系报告期内未收到投资款所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1.56	主要系本年度借款金额较小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	主要系本年未偿还债务所致。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575.66	主要系报告期内为股东分配现金股利所致。

更正后：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_年初至报告期末	119.40	主要系有机发光材料和蒸发源设备销售额大幅度增长所致，其中，材料销售同比增加 5,338 万元，同比增长 79.63%；蒸发源设备销售同比增加 1.55 亿元，同比增长 146.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313.17	主要系销售收入、其他收益、理财收益大幅度增长所致，其中，销售收入同比增加 2.08 亿元，同比增长 119.40%；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同比增加 987 万元，同比增长 147.26%；理财收益同比增加 1,778 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318.82	主要系销售收入大幅度增长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31.70	主要系公司销售收入上升，回款增加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_年初至报告期末	219.05	主要系净利润增长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_年初至报告期末	219.05	同上。
研发投入合计_年初至报告期末	61.09	主要系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研发人员薪酬增加以及实施员工股权激励所致。
营业收入_本报告期	491.26	主要系有机发光材料和蒸发源设备销售额大幅度增长所致，其中，材料销售同比增加 2,247 万元，同比

		增长 102.17%；蒸发源设备销售同比增加 8,670 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844.84	主要系销售收入、理财收益大幅度增长所致，其中，销售收入同比增加 1.09 亿元，同比增长 491.26%；理财收益同比增加 520 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616.35	主要系销售收入大幅度增长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_本报告期	730.00	主要系净利润增长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_本报告期	730.00	同上。
研发投入合计_本报告期	49.49	主要系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研发人员薪酬增加以及实施员工股权激励所致。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_本报告期	-46.45	主要系本期研发投入增加 684 万元，而本期营业收入增加 1.09 亿元，研发投入小于营业收入的增长幅度所致。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其他内容不变，更正后的《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将与本公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日披露。

因本次更正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7日